

(一二三) 行政院函送李委員慶華就新北市金山、萬里、瑞芳、平溪、雙溪、貢寮等行政區，其醫療資源嚴重不足與不均，希望提供當地居民 24 小時緊急醫療服務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(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7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77851 號)

(立法院函 編號：8-4-13-521)

李委員就新北市金山、萬里、瑞芳、平溪、雙溪、貢寮等醫療資源缺乏地區，希望提供 24 小時緊急醫療服務問題所提質詢，經交據衛生福利部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為使醫療資源能夠平衡發展，該部已將全國分為 6 個大醫療區、17 個二級醫療區、50 個次醫療區域，制定全國之醫療網計畫。其中，新北市金山、萬里、瑞芳、雙溪、貢寮等行政區與基隆市屬同一次醫療區域，計有 6 家急救責任醫院可提供 24 小時緊急醫療服務，其中基隆長庚紀念醫院為重度級急救責任醫院，可提供急重症病患照護完整治療，為最後一線後送醫院，且近年來台 62 線快速公路等交通建設均有增進，上開地區病患可迅速送達可處置之醫院，合先敘明。
- 二、另自 95 年開始，本部即獎勵在地醫院以合作方式在全國緊急醫療資源不足地區，設立夜間及假日救護站、觀光地區之急診醫療站、提昇醫院急診處置能力等項計畫，每年經費達新臺幣 1 億 3 千餘萬元，補助瑞芳醫院、台大醫院金山分院提供 24 小時急診服務，並補助貢寮區衛生所設立夜間及假日救護站，每年經費達 1,800 萬元；本部健保署「全民健康保險醫療資源不足地區之醫療服務提升計畫」將瑞芳醫院、台大醫院金山分院列為指定補助院所，獲 1 點 1 元之保障點值金額在案。

(一二四) 行政院函送丁委員守中就有關研擬解決監獄超收問題，予以提升我國的人權乙案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，請查照案。

(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2 年 12 月 17 日院臺專字第 1020077867 號)

(立法院函 編號：8-4-13-537)

丁委員守中就有關研擬解決監獄超收問題，予以提升我國的人權所提質詢，經交據法務部查復如下：

- 一、為紓解超收擁擠問題，除運用移監方式，紓解嚴重超收監所容量外，並加強實行檢察及司法系統轉向處遇措施（如緩起訴、易服社會勞動、緩刑、罰金刑、易科罰金等），及矯正系統之假釋制度以為因應，法務部矯正署亦研提 10 年擴、遷、整建辦公廳舍總體規劃案。
- 二、前揭改善監所 10 年計畫規劃報告，係審酌區域收容需求、收容類別、土地取得難易程度、民意反應及財務計畫可行性等因素，採滾動式定時檢討計畫內容，惟因政府財政困難，編列預算不易，另老舊監所易地遷建，亦屢遭預定地居民或民間團體之反對，致用地取得困難，目前必須分階段推動辦理，現進行中個案計畫有臺中女子監獄擴建房舍工程、臺北監獄新（擴